

# 启东市司法局 2025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启东市司法局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结合司法局工作实际，积极发挥司法行政职能，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机构建设，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提高政府信息水平，有力辅助促进其他工作开展。

**（一）主动做好公开工作。**主动公开信息 86 条，规划计划类 24 条、政府采购信息类 1 条、人事信息 3 条、统计数据 11 条、公示公告 4 条、执法监督协调信息 5 条，公布工作动态 38 条。

**（二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。**2025 年度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具体见附表。

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工作。**根据《启东市司法局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》严格审核公开信息，坚持先审后发、三校三审，精准把握信息发布的时、度、效，同时对信息公开的体制机制、运行程序、工作要求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。积极落实上级部署工作，及时自检，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更新。

**（四）平台建设工作。**充分发挥“启东司法行政在线”微信公众号宣传作用，2025 年发布各类动态 300 余条。设置了“农民工学法活动周”、“启司说法”、云上直播间“普法 e 课

堂”、“八五普法巡礼”“谁执法谁普法”“民法典宣传月”等系列。报送的信息被江苏政法公众号录用 2 篇，江苏司法行政在线公众号录用 6 篇，南通政法公众号录用 4 篇，南通司法行政在线公众号录用 24 篇。

**（五）监督保障工作。**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严格审查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内部责任分工、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。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人员力量配置，形成了分管局长亲自抓，局办公室牵头负责，各职能科室分工负责的工作格局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总计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	0	0	0	0	0	0

		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0	0	1
	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	0	0

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取得阶段性进展，但对照上级要求仍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表现为信息公开的载体和形式创新不足、宣传覆盖有待加强等。下一步，我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重点提升：

一是持续强化公开意识和责任落实。积极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学习与培训，深化全局对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切实增强依法公开、主动公开的思想自觉与行动自觉，推动形成规范高效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。

二是坚持优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持续优化司法局门户网站运维和内容，加大信息公开的力度、广度和深度，推进政务的公开、公正、透明，充分发挥局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重要作用。

三是进一步运用政务新媒体平台同步对信息进行宣传，丰富宣传形式，提升信息公开的影响力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 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